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22-014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417,628,9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3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海诚	股票代码	0021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琳	杨艳卫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宝庆路21号	上海市徐汇区宝庆路21号	
传真	021-64334045	021-64334045	
电话	021-64314018	021-64314018	
电子信箱	haisum@haisum.com	haisum@haisu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我国轻工行业最大的提供设计、咨询、监理等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总承包服务的综合性工程公司,依托六十多年来在轻工行业的积累和持续创新,公司拥有深厚的工程设计、技术咨询实力和丰富的工程管理经验,已形成完整的包括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管理、工程监理及工程总承包(含设计、采购、施工、安装、调试等)工程项目建设业务链,能为业主提供高品质的工程建设全过程服务,承接并完成了一大批具有行业影响力的工程项目。业务领域涵盖轻纺、建筑、城市规划、商物粮、电子通讯、化工石化医药、机械、农林、市政公用、电力、环境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等行业,客户遍及亚、欧、非、美及大洋洲等地。

报告期内,连续第十八年入围“ENR/建筑时报”中国工程设计企业60强,位列第33位;再次入围上海企业联合会、上海企业家协会联合等公布的“2021年上海服务业企业100强”,位名列第68位;荣居中国勘察设计企业工程项目管理营业额第6位,境外工程项目管理排名第21名,总承包营业额第53位,境外工程总承包排名第16位,再次通过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和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AAA级企业信用等级复评。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汇聚了4800余名优秀工程技术人才,其中:国家设计大师3人,国务院特贴专家41人,轻工行业设计大师25名,高级职称人员1476人,国家各类专业注册资格人员256人次。

公司所处的轻工业工程建设领域竞争激烈,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来源于参与轻工及其他相关行业工程项目建设的企业,包括各种规模的综合类或行业性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工程公司、建筑业企业、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和拥有中国境内业务的外国工程公司、设计师事务所等。

在轻工工程建设领域,公司具备竞争优势的业务领域包括制浆造纸、食品发酵、制糖制盐、烟草、日用化工、日用硅酸盐、皮革皮毛、文教印刷、家电及轻工机械等细分领域。同时,公司全力开发节能环保、主题乐园、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现代物流仓储等新兴行业。对比优秀的竞争对手,公司管控力和执行力尚需提升,内部同业无序竞争仍然存在,内部管理、制度、标准、资源等整合力度不够;工程总承包业务管控能力较为薄弱,风险意识不足;新兴行业资质覆盖面不全,技术创新缺乏,核心竞争力有待发掘和提高;国际化项目开拓力度和综合能力有待提高;人力资源配置不平衡,高端和复合型人才不足,后备干部梯队建设滞后;数字化和信息化发展滞后,缺少统一的发展规划;投融资能力不强,未能有效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作用。

2021年,从国际发展环境看,全球疫情起伏不定,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世界经济在经历持续长达两年的新冠肺炎疫情重创之后正在逐渐恢复,无论是发达经济体还是新兴市场都在2021年实现经济增长。但复苏之下暗藏着风险与不确定性,德尔塔和奥密克戎变异毒株的持续传播,正在危害着脆弱的经济复苏;在供应链扰动下,全球通胀水平的持续抬升;全球主要经济体央行货币政策改变带来的风险,疫情期间大规模的量化宽松货币政策在为全球经济提供支撑的同时,也增加了金融系统面临的不稳定性风险。

从国内发展环境看,2021年,我国成功战胜疫情汛情等多重挑战,在逆境中砥砺前行,经济实力、社会生产力和综合国力稳步提高,改革开放创新深入推进,民生福祉持续提升,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从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来看,2021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比上年增长8.1%,两年平均增长5.1%,在全球主要经济体中名列前茅;经济规模突破110万亿元,达到114.4万亿元,稳居全球第二大经济体。2021年以来,国家关于双碳战略政策路径越来越明晰,9月下旬,中共中央和国务院联合印发了《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该意见作为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中的“1”,指导各行业、各领域的政策制定和具体措施,这也为公司带来发展契机。

面对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紧紧抓住“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带来的发展机遇,坚持“问题导向、目标牵引、改革助力、创新赋能”的工作思路,聚力党建引领、战略谋划、深化改革、运营保障、品牌建设、数字转型等各项工作。持之以恒推进组织变革,建立管理赋能平台,打造突出专业化信息化管理的“价值创造型”总部,搭建适应工程公司包容设计业务需要和支撑战略落地的矩阵式组织机构。进行技术提升,建立技术创新平台,重归以“核心工艺技术”为中心的工程服务定位,加强对成为拥有轻工领域智慧工程集成能力,以及具有引领作用关键性核心技术能力打造。实施数字化转型,建立智慧服务平台,实现经营管理数字化、生产手段数字化并最终提供数字化服务,打通公司整个业务流程数字化,提升公司的服务效能和竞争力。

公司对主业和服务领域开展较为全面、系统的基础研究,整合公司资源,集成规模优势,构建大经营体系,激活老业务并持续拓展新业务新行业,开辟“第二曲线”。加强国家产业政策研究及产业生命周期研究,提高产业预判能力,及时抓住传统产业复苏或产业转移的市场机会。前瞻性地进行公司级客户(头部企业、开发园区、新型产业基地等)的战略开发,通过“大客户价值回馈活动”,进一步挖掘项目需求,实施“整合营销”,重塑行业优势和主导地位。聚焦“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布局成长性较好的国别市场,关注公司主要行业优势项目并将擅长行业作为突破口开拓海外业务。对本部及各子公司的未来行业发展方向加强分类指导,形成针对性管理举措,兼顾母子公司品牌协同发展,培育、扶持本部和各子公司主导业务优势;实行梯队管理推动其更加聚焦主业,培育差异化竞争优势行业业务,鼓励相互协作,优势互补,增强全公司传统产业的核心能力、新兴产业的突破能力和海外市场的开拓合力,减少直至消除无序竞争阻力,努力避免产生新的无序竞争源头,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协同作战能力,实现公司经营业绩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4,872,641,221.67	4,520,651,493.12	7.79%	4,303,104,98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1,825,427.40	1,401,774,957.75	7.14%	1,390,991,743.63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5,265,049,693.77	5,096,627,251.96	3.30%	5,581,329,84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787,411.47	63,849,636.02	151.82%	58,609,15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891,044.70	27,541,028.65	440.62%	13,384,90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463,177.00	465,568,258.66	−7.76%	338,231,697.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5	160.00%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5	160.00%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8%	4.61%	6.47%	4.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31,939,406.87	1,334,551,131.74	1,065,785,664.69	1,932,773,49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43,058.01	54,727,240.65	30,464,511.27	45,552,60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837,212.16	50,764,397.78	30,071,709.87	37,217,72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391,029.41	204,798,967.82	298,667,371.85	168,387,866.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24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90%	216,769,435	0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8%	22,889,860	0		
上海上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5%	14,806,512	0		
上海市徐汇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3.43%	14,304,582	0		
王秀琴	境内自然人	1.70%	7,109,854	0		
谢慧明	境内自然人	1.40%	5,850,100	0		
夏重阳	境内自然人	0.60%	2,500,000	0		
邓美真	境内自然人	0.38%	1,569,600	0		
黄靖	境内自然人	0.37%	1,526,906	0		
应学品	境内自然人	0.35%	1,48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谢慧明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723,500股股份,股东黄靖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526,906股股份。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权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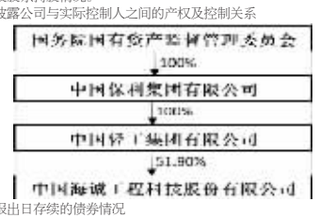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董事长:赵国昂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22-015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行为概述

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22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

关联董事赵国昂先生、蔡木易先生、陈荣荣先生、徐大同先生、孙波女士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了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截至2022年3月31日已发生金额	2021年度发生金额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轻华信工程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物业及文印,商品采购等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不超过3,000万元	–	2,783.98
		湖北中轻控股武汉轻工院有限公司					
		南宁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中轻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工程设计、咨询、监理、总承包等工程服务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不超过6,000万元	293.33	2,765.36
合计					不超过9,000万元	293.33	5,549.34

(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披露日期及索引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保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监理	600.57	不超过6,000万元	公告名称:《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公告日期:2021年4月9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马里新上卡拉糖联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	447.57		
		武汉宏智远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设计	242.29		
		广西领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理	214.00		
		保利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	174.90		
		中食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包、设计、咨询	146.13		
		马里上卡拉糖联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	136.49		
		武汉保置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	113.76		
		武汉常阳阁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	104.08		
		九江保浔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	102.28		
		武汉林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	79.64		
		南宁市柳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	70.25		
		武汉庭瑞忠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	53.68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零星承包	52.03		
		荆州金海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	39.20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	37.69		
		武汉林泓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	36.60		
		广西铁投大岭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	31.96		
		湖北保利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设计	21.44		
		宜昌金海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	21.01		
		广西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	11.51		
		武汉市祥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	8.67		
		保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	6.13		
		中轻日化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	5.47		
		四川保利金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	5.17		
		成都保利金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	2.81		
	合计			2,765.36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22-016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公允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其中,2021年第四季度,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48,048,158.80元,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超过公司净利润10%。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第四季度计提金额	2021年度计提金额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644,115.81	555,225.38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22,598,430.55	18,703,442.80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3,969,266.61	−1,873,732.5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8,711,942.88	25,349,142.8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2,936.17	62,936.17
合计	48,048,158.80	42,797,014.59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1年第四季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8,048,158.80元,减少利润总额48,048,158.80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一)应收票据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于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且公司历史上未出现过因银行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的情况,预期信用损失可视为接近于零,所以未计提减值准备。商业承兑汇票以概率加权平均为基础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2021年第四季度计提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644,115.81元。

(二)应收账款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工程承包、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以账龄为基础的减值准备矩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1年第四季度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22,598,430.55元。

(三)其他应收款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代垫款、应收备用金、应收其他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1年第四季度转回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3,969,266.61元。

(四)合同资产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和工程质保金相关合同资产组合。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以账龄为基础的减值准备矩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1年第四季度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28,711,942.88元。

(五)固定资产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计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经过确认计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1年第四季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62,936.17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22-017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1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全面完成2021年度生产经营指标任务

2021年度,公司以《“十四五”发展战略与规划》为引领,围绕“传承、变革、创新、融合”,持之以恒推动组织变革,建立管理赋能平台,进行技术提升,建立技术创新平台,实施数字化转型,建立智慧服务平台三项长远发展基础平台建设,统筹推进“战略年、变革年、品牌年、数字年、党建年”的各项工作,全面完成了2021年度生产经营指标任务。全年完成营业总收入52.65亿元,同比增长3.30%,其中工程总承包业务完成营业收入33.46亿元,占公司2021年度营业总收入的63.56%;实现利润总额1.90亿元,同比增长100.40%;实现净利润1.61亿元,同比增长151.82%;新签订单66.44亿元,同比增长10.16%。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48.73亿元,较期初增长7.7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5.02亿元,较期初增长7.14%。

(二)制定“十四五”规划,引领发展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公司经过多轮调研多次研讨,不断补充调整和优化完善,理清自身发展路径,明确使命和愿景,制定了《“十四五”发展战略与规划》,并按照“改革调整阶段,创新发展阶段”两个阶段,通过“搭框架、打基础;拓市场、控风险;做增量、谋长远”三步走推进实施。

(三)进行组织变革,建立管理赋能平台

为建立适应工程公司需要,支撑公司战略落地的组织架构,并进行制度梳理,流程再造,形成公司新的组织运营保障体系,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完成总部与上海本部的分设工作。总部是公司的战略管理中心、运营管理中心、专业化管理中心、数字化驱动中心、资本运作中心,面向整个公司,既包括上海本部,也包括各个子公司,对公司的全面经营和业务发展负责。

(四)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发〔2015〕22号)、《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关于加大力度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企改办发〔2021〕7号)文件精神,参照保利集团《集团公司二级企业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根据保利中轻《关于进一步推动子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公司于2021年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一是经理层成员实行任期聘期管理,建立岗位说明书;二是授权董事长与经理层成员签订《岗位聘任协议书》《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三是制定《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管理办法》和《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

(五)持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2021年,董事会作为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最高决策领导机构,以公司总部架构调整为契机,推动健全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包括设立风险管理中心负责风险管理工作,并将风险管理职责纳入总部各部门职能范围内。董事会审议了重大风险评估报告,对年度财务报告决算审计中发现的内控缺陷和风险情况进行重点关注,同时听取重大风险事件处置进展。

(六)修订《公司章程》,完善公司治理

2021年,公司根据《公司法》有关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激励等在审议程序、回购比例和持有期限的规定;以及《关于中央企业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的意见》有关党委讨论和研究重大事项的职责范围的规定;《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有关实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要求;《关于推动提高上海上市公司质量的若干措施》有关增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探索试点上市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设立内控合规机构的具体措施,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二、2021年度董事会会议相关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职责权限共组织召开会议8次。其中,3次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5次以通讯方式召开,共计审议通过议案40项。审议通过的40项议案中,报告类议案7项;关联交易类议案2项;财务类议案2项;人事类议案5项;制度制修订类议案11项;组织架构调整议案2项、利润分配议案1项;定期报告4份;“十四五”规划1项,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契约化工作方案1项;召集召开股东大会4次。具体如下: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2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1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6项议案。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3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2项议案。

3.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在上海市宝庆路21号公司宝轻大厦1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年度报告全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关于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关于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12项议案。

4.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5.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6.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听取了公司总裁陈荣荣先生汇报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公司副总裁陈志明先生汇报公司2021年发展改革工作情况;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本部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关于制定〈“十四五”发展战略与规划〉的议案》《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等10项议案。

7.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5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合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等4项议案。

8.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内控与合规管理中心的议案》《关于指定内控与合规管理负责人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4项议案。

(二)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对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与规划进行了审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的资格进行了审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对公司董事、高管的薪酬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对公司年报审计情况、定期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公司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　名	职　务	任职状态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视频)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赵国昂	董事长	现任	8	3	5	0	否
蔡木易	董事	现任	6	0	6	0	否
陈荣荣	董事、总裁	现任	8	2	6	0	否
徐大同	副董事长	现任	8	3	5	0	否
孙　波	董事	现任	8	1	7	0	否
林华艳	董事	现任	7	1	6	0	否
李　芸	董事	现任	8	3	5	0	否
杨真真	董事	现任	8	1	7	0	否
张一弛	独立董事	现任	8	0	8	0	否
高凤勇	独立董事	现任	8	3	5	0	否
赵艳春	独立董事	现任	8	2	6	0	否
丁慧平	独立董事	现任	8	1	7	0	否

三、2021年度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开展情况

(一)2021年度信息披露情况

2021年,公司严格按照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五原则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履行上市公司对外信息披露义务,全年共发布各类信息披露公告42份;完成公司2020年度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披露工作。

(二)2021年度投资者关系开展情况

2021年,公司组织召开了2020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参加“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建立了快速协同工作机制,会同相关部门认真研究投资者提问,提高回答的及时性和专业性,有效转递上市公司信息,共计回复投资者日常提问43余条;与长江证券、东北证券、银河证券等证券公司行业分析师保持联系沟通。

为加强与战略股东单位的交流对接,公司董事长带队拜会走访股东单位上海报业集团、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市徐汇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三家战略股东单位均表示入股公司是非常成功的投资行为,对公司历年来持续的现金分红回报股东表示高度赞赏,对公司“十四五”期间实现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充满信心,作为股东单位期待与公司持续加强合作,相互赋能。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1年,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大会决议得到有效实施。其中,2021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417,628,938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4,997,305.00元。2021年6月23日,公司进行了股利派发,完成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工作。

五、公司董事、监事调研情况

为提升公司外部董事、监事对公司经营业务的了解和认识,为董事、监事更好地履职提供支持。2021年9月27日-29日,公司组织外部董事、监事赴所属长沙公司、武汉公司调研。公司董事蔡木易,监事会主席高永林,独立董事高凤勇、丁慧平参加此次调研活动,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林琳,副总裁杜道友陪同调研。通过调研,公司外部董事、监事对于两家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给予了充分肯定,并从业务模式创新、提高科技研发水平和成果转化能力、提升品牌意识、加强风险防范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调研组一行还参观了广州公司设计的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清洁焚烧)等项目。

六、公司董事、监事参加培训情况

为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对上市公司监管规则的理解,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公司组织董事长以及总裁等人员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21年第三期公司治理专题培训”以及国务院国资委举办的“央企控股上市公司专题培训”;组织董事、监事等人员参加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海辖区上市公司董监事培训;组织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财务总监培训以及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

七、2021年度公司其它需报告的事项

(一)2021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16年6月20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中轻集团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因控股股东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集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总承包商承接的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PVC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提供担保,公司为控股股东中轻集团提供反担保。

截至2021年末,公司的对外担保系因全资子公司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埃塞俄比亚项目实施需要为控股股东中轻集团提供的反担保,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报告期末的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二)2021年度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公司预计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合计5,549.34万元。

(三)2021年末公司诉讼仲裁情况

1、截至2021年末,公司无新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现有3项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均为以前年度发生延续至今。

(1)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天津厦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5,009万元,该诉讼事项一审判决已生效尚未执行完毕,天津厦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目前正在破产清算中。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西安兴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仲裁事项,涉及金额8,188.33万元,该仲裁事项已裁决尚未执行完毕,西安兴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目前正在破产清算中。

(3)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诉南宁衍庆纸浆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19,498.55万元,该诉讼事项一审判决已生效尚未执行完毕,法院裁定通过了南宁衍庆纸浆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方案,南宁公司收到部分执行款110.79万元。针对该案破产重整方案,南宁公司以南宁衍庆纸浆有限公司为被告提起破产债权确认诉讼,涉案金额15,961.45万元,破产债权确认诉讼正在一审审理中。

2、截至2021年末,公司子公司作为原告或申请人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累计共3项,累计涉及金额1,404万元。

3、截至2021年末,公司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累计共7项,涉及金额2,559.40万元。

(四)武汉公司购地自建办公楼项目进展情况

2015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子公司购地自建办公楼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购地并自建办公楼,其中一期工程投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900万元。

武汉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成功竞得宗地块编号为P(2015)022号地块,购买土地价格为2,750万元(不含税费),并于2015年6月16日取得土地证《武新国用(2015)第063号》。在成功竞得土地后,由于该地块建设场地被市政工程施工占用等原因,该项目被迫延期实施。现武汉公司经综合考虑拟将原分两期实施的建设方案调整为一次性建设实施,目前正在进行相关准备工作,项目至2021年末武汉公司已经支出3,869.23万元,为竞拍土地款和相关税费及前期工作费用等。

(五)2021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21年1月22日,田颖杰女士因工作变动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

2.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林华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3.2021年4月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蔡木易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4.2021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聘任杜道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八、2022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一)确保全面完成全年生产经营目标任务。2022年,是公司改革发展的关键一年,是公司从第一阶段的“搭框